

证券代码：837284

证券简称：诚优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4月16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诚优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发生2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其中涉及2018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核查的股票发行共有2次，分别为2017年股票发行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2017年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截至2018年4月18日已使用完毕，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相关核查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披露的《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诚优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8 年 6 月 28 日，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12.56 元/股的价格向无锡锡东新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1,194,667 股（含 1,194,667 股）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5,017.52 元（含 15,005,017.52 元），认购人以现金认购。截至 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15,005,017.52 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7 月 27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46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8】2849 号《关于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经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 （一）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8年6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的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账户名称为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84030078801200000063。该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支付新建厂房等相关款项。

截至2020年1月2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b>一、募集资金本金金额</b> | <b>15,005,017.52</b> |
| 加:募集资金利息          | 22274.23             |
| 减:手续费             | 334.19               |
| <b>二、募集资金总额</b>   | <b>15,026,957.56</b> |
| <b>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b> | <b>15,026,957.56</b> |
| 其中:               |                      |
| 厂房建设工程费用          | 14,340,167.56        |
| 厂房设计费             | 686,790.00           |
| <b>三、募集资金余额</b>   | <b>0</b>             |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无变更用途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对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料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检查了发行股票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认购公告、验资报告、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资料，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开展情况将募集资金使用的银行单据、发票、合同等与股票发行方案披露的用途进行比对。

经自查公司 2019 年度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

无锡诚优专用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